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吉鄉民字第1140021577號

附件：道路命名會勘紀錄表、命名緣由及道路命名位置圖。



主旨：本鄉永安村太昌段928-3、1215-1、1220地號道路命名案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5條、花蓮縣道路命名暨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2至第5條、花蓮縣道路命名暨門牌編釘標準作業程序第6點第2款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所經徵詢永安村長及地方相關人士意見，並於114年7月8日召開道永安村太昌段928-3、1215-1、1220地號道路命名協調會議，會議紀錄如附件。
- 二、查本巷銜接吉安路一段，方便本地民眾瞭解及有助於外地人士辨識，道路命名及道路更名擬為：吉安路一段100巷。
- 三、惟設籍於該鄰民眾如就該道路命名事項需表示意見，請於本公告張貼起7日內，自114年7月24日起至114年7月30日止，逕向本所民政課承辦人林先生；TEL：8523126轉158，以書面提出陳述意見，如未於上述期間內提出，則依行政程序法第105條第3項規定視為放棄陳述。
- 四、道路命名位置圖，詳如附件。

鄉長游淑貞